

4944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寶山鄉研新一路 16 號 1 樓  
電話：(03)577-0658

#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損益表	6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7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二)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三)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22
(四) 關係人交易	22-24
(五) 質押之資產	24
(六)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七) 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九) 其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25-29
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29
3. 其他	29-31
(十) 營運部門資訊	32-33
(十一) 採用 IFRSs 相關揭露之事項	34-41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意見。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部分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449 仟元及新台幣 856,35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59%及 31.5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6,797 仟元及新台幣 367,51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之 1.60%及 38.41%，其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損)分別為新台幣 4,104 仟元及新台幣(19,685)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損之(6.96)%及 3.7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若能取得上述該等子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字第1000002854號  
(84)台財證(六)第12590號

涂嘉玲

會計師：

王金來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會計科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計科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三.1	\$ 791,106	23.79	\$ 422,501	15.58	2100	短期借款	三.9	\$ 440,959	13.26	\$ 386,837	14.2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三.2	765	0.02	10,604	0.39	218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三.10	2,100	0.06	3,102	0.1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三.2	390,252	11.74	410,686	15.15	2120	應付票據		-	-	4,912	0.1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	12,194	0.37	-	-	2140	應付帳款		264,400	7.95	220,619	8.14
1160	其他應收款	三.3	31,635	0.95	40,325	1.4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	18,013	0.54	11,012	0.41
1210	存貨淨額	三.4	496,224	14.92	376,422	13.88	2160	應付所得稅		705	0.02	4,604	0.17
1260	預付款項		142,641	4.29	125,587	4.63	2170	應付費用		106,767	3.21	110,701	4.0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2	0.01	-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	8,042	0.24	6,676	0.2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	1,090	0.04	2224	應付設備款		90,428	2.72	62,311	2.30
	流動資產合計		1,865,059	56.09	1,387,215	51.16	2263	遞延收入	三.13	8,472	0.25	6,940	0.26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三.12	38,592	1.16	7,000	0.26
14xx	基金及投資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787	0.03
1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5	8,079	0.24	10,400	0.3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224	0.07	1,499	0.06
	基金及投資合計		8,079	0.24	10,400	0.38		流動負債合計		980,702	29.49	827,000	30.51
15xx	固定資產	三.6					24xx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1,368,728	41.15	1,127,288	41.58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三.11	275,697	8.29	-	-
1551	運輸設備		6,132	0.18	6,523	0.24	2421	長期借款	三.12	296,269	8.91	28,000	1.03
1561	辦公設備		11,604	0.35	11,034	0.41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三.13	126,875	3.82	101,730	3.75
1631	租賃改良		199,123	5.99	139,444	5.14		長期負債合計		698,841	21.01	129,730	4.78
1681	其他設備		9,269	0.28	9,182	0.34							
15x1	成本合計		1,594,856	47.95	1,293,471	47.71	28xx	其他負債					
15x9	減：累計折舊		(466,493)	(14.03)	(300,350)	(11.08)	2820	存入保證金		3	-	-	-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259,610	7.81	241,629	8.91		其他負債合計		3	-	-	-
	固定資產淨額		1,387,973	41.73	1,234,750	45.54		負債合計		1,679,546	50.50	956,730	35.29
17xx	無形資產	三.7					3xxx	股東權益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304	0.16	6,429	0.24	31xx	股本	三.14				
1781	專門技術		1,898	0.05	3,868	0.14	3110	普通股股本		926,780	27.87	919,635	33.92
1782	土地使用權		40,568	1.22	42,596	1.57	3140	預收股本		206	0.01	-	-
	無形資產淨額		47,770	1.43	52,893	1.95	32xx	資本公積					
18xx	其他資產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三.15	705,298	21.21	1,170,039	43.15
1810	閒置資產	三.8	-	-	-	-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三.15	20,230	0.61	-	-
1820	存出保證金		7,304	0.22	10,672	0.39	3271	員工認股權	三.15及三.19	22,353	0.67	13,113	0.4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85	0.06	2,914	0.11	3282	其他	三.15	293	0.01	293	0.01
1880	預付退休金		2,737	0.08	2,697	0.10	33xx	保留盈餘					
1887	受限制資產	五	5,065	0.15	9,920	0.3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三.16	-	-	45,703	1.69
	其他資產合計		16,991	0.51	26,203	0.9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三.17	-	-	31,273	1.15
							3350	累積虧損	三.18及三.19	(62,362)	(1.88)	(472,966)	(17.4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77)	(0.13)	8,581	0.32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三.5	(8,721)	(0.26)	(6,400)	(0.2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600,000	48.11	1,709,271	63.03
								少數股權		46,326	1.39	45,460	1.68
								股東權益合計		1,646,326	49.50	1,754,731	64.71
	資產總計		\$ 3,325,872	100.00	\$ 2,711,461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25,872	100.00	\$ 2,711,461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224,514	100.16	\$ 1,962,363	98.70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27)	(0.16)	25,850	1.3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三.21及四	1,222,587	100.00	1,988,213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	(1,142,173)	(93.42)	(2,432,749)	(122.36)
5910	營業毛利(損)		80,414	6.58	(444,536)	(22.36)
6000	營業費用	四				
6100	推銷費用		(14,023)	(1.15)	(13,260)	(0.6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297)	(7.39)	(63,154)	(3.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822)	(3.99)	(24,389)	(1.23)
	營業費用合計		(153,142)	(12.53)	(100,803)	(5.07)
6900	營業淨損		(72,728)	(5.95)	(545,339)	(27.4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九	2,428	0.20	1,376	0.07
7122	股利收入		166	0.01	640	0.0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2,453	0.1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316	0.11	-	-
7160	兌換利益		-	-	13,538	0.68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424	0.04	2,766	0.14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三.10及九	90	0.01	-	-
7480	什項收入	三.13	31,813	2.60	4,987	0.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6,237	2.97	25,760	1.3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九	(14,793)	(1.21)	(5,674)	(0.2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	-	-	-
7560	兌換損失		(7,291)	(0.60)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九	(40)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九	-	-	(2,766)	(0.14)
7880	什項支出		(359)	(0.03)	(231)	(0.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2,485)	(1.84)	(8,671)	(0.4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58,976)	(4.82)	(528,250)	(26.57)
8110	所得稅費用		(2,668)	(0.22)	(5,585)	(0.28)
9600	合併總淨損		\$ (61,644)	(5.04)	\$ (533,835)	(26.85)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之淨損		\$ (62,362)	(5.10)	\$ (539,746)	-27.15
9602	少數股權之淨利		718	0.06	5,911	0.30
9600	合併總淨損		\$ (61,644)	(5.04)	\$ (533,835)	-26.85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	三.2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 (0.68)	\$ (0.68)	\$ (6.23)	\$ (6.23)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元)	三.20				
	本期淨損		\$ (0.68)	\$ (0.68)	\$ (6.23)	\$ (6.2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損	\$ (61,644)	\$ (533,83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90,285	115,808
攤銷費用	3,862	2,17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02	476,388
備抵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提列(迴轉)數	144	(19,095)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424)	(2,76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3,117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	(2,453)
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	(26,655)	(5,960)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利益	(90)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007	7,49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	(1,4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變動數	-	3,102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455	(3,60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780)	117,74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2,194)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28)	7,741
存貨增加	(245,843)	(259,845)
預付款項增加	(12,820)	(73,81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062)
預付退休金增加	(27)	(37)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685)	4,9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8,157	(124,08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494	5,771
應付所得稅減少	(4,298)	(54,861)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1,968	(27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932	2,798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50)	(15,0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313)	(354,1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224	(6,41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1,045	10,439
購置固定資產	(333,971)	(665,89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4)	(3,637)
購置無形資產	(1,237)	(6,3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1,103)	(671,87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30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3	-
短期借款增加	253,460	56,222
舉借長期借款	68,262	35,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210)	-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46,496	48,8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4,924	2,250
發放現金股利	-	(111,708)
現金增資	-	600,000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1,438)	4,01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8,497	634,659
匯率影響數	(771)	10,7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5,310	(380,6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5,796	803,1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1,106	\$ 422,50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0,800	\$ 3,73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965	\$ 85,16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 -	\$ 74,4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38,592	\$ 7,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83	\$ 6,040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1,268	\$ 643,28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3,131	84,92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0,428)	(62,311)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數	\$ 333,971	\$ 665,8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彭志強

會計主管：張淑如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照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可簡化揭露事項之規定，擬免揭露事項包括下列項目：

1. 公司沿革。
2. 所得稅相關資訊。
3. 退休金相關資訊。
4.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之彙總資訊。
5. 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附表資訊。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重要會計政策中，下列項目仍依規定揭露，餘因與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故不再揭露。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另有關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09.30	100.09.30
本公司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	申凱(蘇州)光電有限公司(註)	製造業	-	100
本公司	SY Company LLC	一般投資業	50	50
SY Company LLC	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透過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間接投資申凱(蘇州)光電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撤銷經由Crystalwise Technology (HK) Limited投資申凱(蘇州)光電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完成清算程序，並已收回清算款項美金1,242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A.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B.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C.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D.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E.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依照發行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要素。權益組成要素之金額以轉換公司債公平價值減除負債要素決定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應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發行時之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負債組成要素中屬主契約部份，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份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賣回權到期且持有人未執行時，當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列為當期損益。

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已編製前期之部門資訊。
2.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總淨損及稅後基本每股虧損並未有重大影響。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09.30	100.09.30
庫存現金	\$134	\$198
活期存款	350,972	334,903
定期存款	440,000	87,400
合計	\$791,106	\$422,501

2. 應收票據、帳款及關係人款項淨額

(1) 應收票據淨額

	101.09.30	100.09.30
應收票據	\$765	\$10,604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765	\$10,604

(2) 應收帳款淨額

	101.09.30	100.09.30
應收帳款	\$390,396	\$411,110
減：備抵呆帳	-	(424)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44)	-
淨額	\$390,252	\$410,686

本公司與銀行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該銀行係以所受讓應收帳款之十成價金支付予本公司；惟如所出售之應收帳款客戶有延遲支付帳款情形，本公司仍應支付利息予銀行。應收帳款債權讓予銀行後，其信用風險即由銀行承受之，惟本公司仍開立本票予承購銀行，嗣後若因本公司與客戶間，歸責於本公司之商業糾紛致債權收回困難，而本公司未依約負責承擔還款時，承購銀行仍能提示本公司開立之本票，向本公司要求損害賠償。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出售應收帳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按承購銀行彙總明細如下：

承購對象	101.09.30	利率區間	額	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62,132	浮動利率	美金	8,000 仟元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09.30	100.09.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94	\$-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2,194	\$-

3. 其他應收款

	101.09.30	100.09.30
應收退稅款	\$28,942	\$31,194
應收利息	117	236
其他應收款	2,576	8,895
合 計	\$31,635	\$40,325

4. 存貨淨額

	101.09.30	100.09.30
原(物)料	\$482,716	\$482,903
在 製 品	302,227	302,633
製 成 品	94,582	83,276
合 計	880,525	868,81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4,301)	(492,390)
淨 額	\$496,224	\$376,42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3,202仟元及476,388仟元。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101.09.30	100.09.30
上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	\$16,800	\$16,8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721)	(6,400)
合 計	\$8,079	\$10,400

6. 固定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一〇一年前三季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土地使用權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1,856	\$4,529	\$43,592
本期增加	1,237	-	-
匯率影響數	(27)	(100)	(1,333)
期末餘額	13,066	4,429	42,259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5,965	\$1,138	\$1,090
本期攤銷	1,800	1,424	638
匯率影響數	(3)	(31)	(37)
期末餘額	7,762	2,531	1,691
期末帳面餘額	\$5,304	\$1,898	\$40,568
	一〇〇年前三季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土地使用權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258	\$-	\$39,42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833	4,520	15
本期增加—重分類	4,680	-	-
匯率影響數	29	-	4,026
期末餘額	11,800	4,520	43,465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4,431	\$-	\$197
本期攤銷	934	633	612
匯率影響數	6	19	60
期末餘額	5,371	652	869
期末帳面餘額	\$6,429	\$3,868	\$42,596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處於閒置狀態者，已於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科目項下，並提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閒置資產已全數報廢。

	101.09.30	100.09.30
取得成本—機器設備	\$-	\$2,659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	(1,266)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	(1,393)
淨 額	\$-	\$-

9. 短期借款

	101.09.30	100.09.30
週轉金借款	\$440,959	\$386,837
借款利率	0.98% ~ 7.20%	1.10% ~ 6.94%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36,520仟元及1,779,430仟元。

(2)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01.09.30	100.09.30
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 性金融負債	\$2,100	\$-
遠期外匯合約	-	3,102
合 計	\$2,100	\$3,102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銀行簽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係以財務避險操作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惟因不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避險會計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或金融負債-流動。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九.1。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0.09.30</u>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10.03~100.10.31	USD2,000 / NTD 57,866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淨收益(損失)分別為 90 仟元及(2,766)仟元。

(3)有關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11 說明。

### 11. 應付公司債

	101.09.30	100.09.30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4,303)	-
小 計	275,697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275,697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年利率 0%。
- E. 債券期限：五年(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九日)。
- F. 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買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本轉換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 G. 賣回：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時，要求發行公司按債券面額之 101.51% 債券贖回。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H. 轉換：

- (A) 債權人得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之翌日到期前十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4.55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自發行日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未發生應調整轉換價格之情形，故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仍為每股新台幣 34.55 元。
- (C) 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B)所述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純債券價值分離，並依性質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及應付公司債科目項下。
- (3)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折價攤提數為3,117仟元，以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為9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及「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科目項下。
- (4)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有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情事。

12. 長期借款

債權人	101.09.30	100.09.30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浮動借款利率 1.50%)	\$28,000	\$35,000	自 101.10.11 至 103.04.11 每六個月為 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 (浮動借款利率 1.40%)	191,620	-	自 102.08.04 至 105.11.04 每三個月為 一期分十四期平均攤 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元鴻)(浮動借款利率 2.4938%)	115,241	-	自 102.04.12 至 105.10.12 每六個月為 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
合 計	334,861	35,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8,592)	(7,000)	
一年後到期長期借款	\$296,269	\$28,000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長期遞延收入

本公司之孫公司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來自科研之補助款收入，帳列長期遞延收入。孫公司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已按當地法令將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及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分期認列捐助收入，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14. 股本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分為 10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已發行 73,828 仟股，實收股本為 738,283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之變更登記手續業已辦理完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 74,472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7,44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六日，此項增資案之變更登記手續業已辦理完成。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股數為 735 仟股，其因而產生之股票溢價資本公積為 7,573 仟元。其中 10 仟股因尚未完成增資變更登記程序，暫列預收股本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股票股數累計 2,518 仟股，其因而產生之股票溢價資本公積累計為 17,405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登記之額定股本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0 仟元，分為 15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已發行 92,678 仟股，實收股本為 926,780 仟元。股東常會已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2,500,000 仟元，分為 250,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15. 資本公積

	101.09.30	100.09.30
普通股股票溢價	\$705,298	\$1,170,03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0,230	-
員工認股權	22,353	13,113
其他	293	293
合計	\$748,174	\$1,183,445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得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一)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
- (二) 受領贈與之所得。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17. 特別盈餘公積

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應就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在法定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彌補虧損或分派盈餘。

18.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分派順序如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
- (6) 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
- (7)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日起已無監察人，原監察人之職務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

本公司考量目前產業及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上列可分配盈餘，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決議。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董事酬勞則以現金方式發放。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皆為淨損，故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皆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別自法定盈餘公積提撥 45,703 仟元及資本公積提撥 472,314 仟元以彌補累積虧損。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茲列示如下：

項 目	99 年度
股東現金股利	\$111,708
股東股票股利	\$74,472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7,447,230股

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有關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之金額與年度估列費用差異情形列示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股東常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31,620	\$31,420	\$200	(註)
董監酬勞	\$5,018	\$6,243	\$(1,225)	(註)

註：上述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與估列金額之差異，因該差異金額不具重大性，於股東常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分別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等，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19.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員工認股權計劃，員工認股權憑證額度以不超過 2,000 仟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員工認股權計劃，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海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2,2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係發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明細如下：

發行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原始認股價格(元)(註)
96.09.01	1,664 仟單位	- 仟單位	20.00 元
96.12.31	200 仟單位	- 仟單位	20.00 元
97.03.31	136 仟單位	- 仟單位	20.00 元
99.06.08	2,597 仟單位	1,513 仟單位	25.00 元
99.11.02	403 仟單位	200 仟單位	60.57 元
100.11.30	2,200 仟單位	1,941 仟單位	15.30 元

註：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等)，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813	\$20.30	3,150	\$29.31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725)	20.60	(150)	15.00
本期失效	(434)	25.43	(207)	20.60
期末流通在外	3,654	19.63	2,793	25.5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376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9.06.08	\$25.00	1,513	4.69	\$20.60	376	\$20.60
99.11.02	60.57	200	5.09	54.30	-	54.30
100.11.30	15.30	1,941	6.17	15.30	-	15.30
		<u>3,654</u>			<u>376</u>	

(3) 本公司歷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評價模式及參數如下：

	九十九年員工認股權計劃	九十六年員工認股權計劃
預期股利率(%)	0%	0%
預期波動率(%)	51.02%~53.40%	22.60%
無風險利率(%)	0.52%~1.19%	2.57%~2.65%
預期存續期間(年)	2.50~6.10	7
選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Black-Scholes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以前(於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給與員工之認股權，因續後計劃並未修改，故未適用 39 號公報之相關會計處理。上述之參數僅用於揭露擬制資料。

本公司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未必為員工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趨勢，亦可能與實際狀況未完全相符。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而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007 仟元及 7,266 仟元。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損與每股虧損資訊列示如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一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虧損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62,362)	\$(62,362)
每股虧損(元)	\$(0.68)	\$(0.68)
擬制淨損	\$(62,362)	\$(62,362)
擬制每股虧損(元)	\$(0.68)	\$(0.68)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虧損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539,746)	\$(539,746)
每股虧損(元)	\$(6.23)	\$(6.23)
擬制淨損	\$(539,749)	\$(539,749)
擬制每股虧損(元)	\$(6.23)	\$(6.23)

20. 每股虧損

本公司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每股虧損之計算，經考慮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數及員工分紅影響數均具有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91,963,529 股	74,366,299 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發行新股	275,418	132,549
現金增資加權平均股數	-	4,652,015
100.07.26股東紅利轉增資	-	7,447,230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92,238,947	86,598,093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損	\$(62,362)	\$(62,362)	92,238,947 股	\$(0.68)	\$(0.68)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損	\$(539,746)	\$(539,746)	86,598,093 股	\$(6.23)	\$(6.23)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收入淨額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藍寶石基板	\$1,061,661	\$1,780,480
其他	162,853	181,883
合計	1,224,514	1,962,36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27)	25,850
營業收入淨額	\$1,222,587	\$1,988,213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公司對最大銷貨客戶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佔各該期間銷貨收入淨額之 24.13%及 23.35%，交易價格及交易條件皆與一般客戶相當。

四、關係人之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聯電)	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盟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盟智)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同一人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碩)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註 1)
中美藍晶股份有限公司(中美藍晶)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註 2)
聯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聯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姚詩凱	上海召業申凱之董事長

註 1：嘉碩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故自該日起與本公司之交易以關係人交易揭露。

註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中美藍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故自該日起與本公司之交易以關係人交易揭露。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占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占銷貨淨額 百分比
嘉碩	\$11,835	0.97%	\$-	-%
聯相	16	-	-	-
合計	\$11,851	0.97%	\$-	-%

本公司對上開公司提供之銷售或勞務，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90 天，一般客戶收款期間則為月結 30~120 天。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占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占進貨淨額 百分比
盟 智	\$28,940	3.16%	\$16,137	0.89%
中美藍晶	1,900	0.21%	-	-
合 計	\$30,840	3.37%	\$16,137	0.89%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付款條件則為90~120天。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1.09.30	100.09.30
<u>應收帳款</u>		
嘉 碩	\$12,194	\$-
<u>應付帳款</u>		
盟 智	\$16,087	\$11,012
中美藍晶	1,926	-
合 計	\$18,013	\$11,012

4. 營業租賃及其他支出

(1) 營業租賃

關係人名稱	相關內容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聯 電	租金支出	\$4,453	\$4,731

本公司向聯電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及廠房，租金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經議價後決定，按月支付。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租約約定押金均為971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2) 其他支出

關係人替本公司代收代付水電瓦斯費及其他費用等支出及其產生之代墊款項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相關內容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聯 電	水電瓦斯費	\$5,679	\$6,067
	其他費用	2,574	1,592
	合 計	\$8,253	\$7,659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費用及關係人代收代付各項費用之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1.09.30	100.09.30
聯 電	\$3,289	\$1,853

- (4) 上海召業申凱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向姚詩凱現金借款分別為 4,753 仟元及 4,727 仟元，因而產生借款利息分別為 168 仟元及 96 仟元，另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為增加產能向姚詩凱借用貴金屬鈹金 7.532KG，因而產生費用金額為 53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應支付之金額(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分別為 4,753 仟元及 4,823 仟元。

- (5) 提供資產質押予關係人之情形，請詳附註五說明。

#### 五、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中已提供作為質押者，情形如下：

帳列科目	101.09.30	100.09.30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065	\$5,008	華南商業銀行	台北關稅局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4,912	中國農業銀行及 中國銀行	承兌保證金
機器設備	216,083	-	合作金庫銀行	長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	69,900	-	興業銀行	短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	-	9,586	中國銀行	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	5,592	-	姚詩凱	短期借款
合 計	<u>\$296,640</u>	<u>\$19,506</u>		

####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廠房及辦公室，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前述租約未來年度之租金如下：

年度	101.09.30
101.10.01~102.09.30	\$23,988
102.10.01~103.09.30	8,469
103.10.01~104.07.31	6,801
合 計	\$39,258

(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二十日因供應商違約，依約定於新加坡提出國際仲裁申請，請求供應商返還本公司美金8,141仟元。本案委任律師依仲裁程序提出仲裁申請，目前程序正在進行中。

(三) 本公司已開立未到單之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7,675仟元。

(四) 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與某公司簽訂項目合同書，依該合同書之約定，元鴻(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得以約定價格購回該固定資產。

####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九、其 他

#####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等。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運與融資產生的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a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係為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b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有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使用即期或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需買進或賣出與被避險項目相同幣別之外幣，本公司及子公司原則上不對尚未確定之承諾以遠期外匯合約從事避險。

c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信用風險係來自於應收款項之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故其帳面餘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

d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運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支應需求之流動性風險，且對於定期存款均採短期性且可隨時變現，已達到彈性運用資金之目標。

2. 金融商品資訊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09.30		100.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1,106	\$791,106	\$422,501	\$422,501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403,211	403,211	421,290	421,290
其他應收款	31,635	31,635	40,325	40,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79	8,079	10,400	10,400
存出保證金	7,304	7,304	10,672	10,672
受限制資產	5,065	5,065	9,920	9,920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09.30		100.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負債</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短期借款	\$440,959	\$440,959	\$386,837	\$386,837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82,413	282,413	236,543	236,543
應付費用(含其他應付關係人)	114,809	114,809	117,377	117,377
應付設備款	90,428	90,428	62,311	62,311
應付公司債	275,697	275,697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4,861	334,861	35,000	35,000
存入保證金	3	3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合約	-	-	3,102	3,102
公司債—嵌入式金融負債	2,100	2,100	-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含其他應付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
- c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d 銀行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採機動利率，因其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近。
- e 應付公司債及公司債—嵌入式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
- f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09.30	100.09.30	101.09.30	100.09.30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1,106	\$422,501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	-	403,211	421,290
其他應收款	-	-	31,635	40,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79	10,400	-	-
存出保證金	-	-	7,304	10,672
受限制資產	-	-	5,065	9,920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440,959	386,837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	-	282,413	236,543
應付費用(含其他應付關係人)	-	-	114,809	117,377
應付設備款	-	-	90,428	62,311
應付公司債	-	-	275,697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	334,861	35,000
存入保證金	-	-	3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3,102
公司債—嵌入式金融負債	-	-	2,100	-

-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50 仟元及(2,766)仟元。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利息收入	\$2,428	\$1,376
利息費用	\$14,793	\$5,674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利率型態彙總如下：

A. 固定利率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0,000	\$70,000
受限制資產	\$5,065	\$9,920
應付公司債	\$275,697	\$-

B. 浮動利率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0,972	\$352,303
短期借款	\$440,959	\$386,837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334,861	\$35,000

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09.30			100.0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仟元)	\$18,361	29.295	\$537,871	\$21,585	30.48	\$657,9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仟元)	26,422	29.295	774,029	19,695	30.48	600,313
日幣(仟元)	1,111	0.3777	420	1,111	0.3975	442

4. 其他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由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與中美藍晶股份有限公司(中美藍晶)之合併案，中美藍晶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仍為「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計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合併公司中美藍晶係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一日自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光電晶圓及圖案化基板。

(2)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分析，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明細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0	兆遠科技(股)公司	山東元鴻	1	銷貨收入	\$6,162	月結 30 天	0.50%
				應收帳款	4,774		0.14%
				其他應收款	49,107		1.48%
				遞延貸項	18,528		0.56%
			2	進 貨	2,213	出貨後 30 天	0.18%
			2	應付帳款	887	出貨後 45 天	0.03%
	進 貨	20,112		1.65%			
1	山東元鴻	上海召業申凱	3	銷貨收入	168	月結 30 天	0.01%
				應收帳款	73		-%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0	兆遠科技(股)公司	山東元鴻	2	應付帳款	\$105	出貨後 30 天	-%
				進 貨	38,332		1.93%
		上海召業申凱	2	應付帳款	8,331	出貨後 45 天	0.31%
				進 貨	33,894		1.70%
1	山東元鴻	上海召業申凱	3	銷貨收入	232	月結 60 天	0.01%
				銷貨收入	265		月結 30 天
				其他收入	952	0.0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1)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另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2)本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A. 光電基板部門：主要從事無線通訊產業及光電產業所需之氧化物及化合物半導體晶圓基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B. 光電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光電材料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營運部門利益係以稅前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一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或市場間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依(99)基祕字第 151 號解釋函規定，應報導部門之資產與負債資訊得不分項列示，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各部門損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合 計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59,291	\$63,296	\$-	\$1,222,587
部門間收入	6,162	22,493	(28,655)	-
收入淨額合計	\$1,165,453	\$85,789	\$(28,655)	\$1,222,587
營業成本及費用	\$1,148,751	\$177,061	\$(30,497)	\$(1,295,315)
部門利益(損失)	\$16,702	\$(91,272)	\$1,842	\$(72,728)
營業外收益及費用				13,752
稅前淨損				\$(58,976)
部門資產	\$-	\$-	\$-	\$3,325,872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〇年前三季

	光電基板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920,302	\$67,911	\$-	\$1,988,213
部門間收入	232	48,215	(48,447)	-
收入淨額合計	<u>\$1,920,534</u>	<u>\$116,126</u>	<u>\$(48,447)</u>	<u>\$1,988,213</u>
營業成本及費用	<u>\$2,438,286</u>	<u>\$143,238</u>	<u>\$(47,972)</u>	<u>\$(2,533,552)</u>
部門損失	<u>\$(517,752)</u>	<u>\$(27,112)</u>	<u>\$(475)</u>	<u>\$(545,339)</u>
營業外收益及費用				17,089
稅前淨損				<u>\$(528,250)</u>
部門資產	<u>\$-</u>	<u>\$-</u>	<u>\$-</u>	<u>\$2,711,461</u>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金管會) 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會計主管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行政財務處及資訊處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行政財務處及稽核	進行中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行政財務處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行政財務處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行政財務處及稽核	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其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從子公司之少數股東取得一部分或全部股份之行為，適用購買法之規定。出售部分股權而未喪失控制力時，則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發生變動，但未因而喪失控制能力時，係以權益交易（亦即股東間往來交易）處理。</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若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則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由母公司承擔少數股權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惟依 IAS 27 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處分子公司並喪失控制時，所保留之持股依比例延續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並於按比例轉銷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後，計算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 規定，所保留之持股係以喪失控制力日之公平價值列帳，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則依母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處理，以計算處分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力但保留部分持股時亦同。</p>
企業合併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若有公開市場交易者，以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如市價無法代表其公允價值時，則評估所取得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價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企業合併」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係以其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如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更能可靠衡量，則以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除發行證券之成本、間接及一般管理費用外，其他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係作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惟依 IFRS 3 規定，除證券發行成本應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處理外，所有收購相關之成本視為單獨交易，而作為當期費用。</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少數股東權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非控制權益係就每一企業合併以(1)公允價值或(2)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等比例金額衡量。</p>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時，其差額係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等比例分別減少其公平價值，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另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前，係將其差額列為遞延貸項，並持續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惟依 IFRS 3 規定，則應先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取得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並複核相關衡量程序。若仍有超過情況，則於收購日將前述差額列入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時亦同。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僅於或有事項屬可合理確定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合理估計時，才將與盈餘有關之或有價金列入收購成本。與證券價格有關之或有價金則不改變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 規定，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係就每一個別取得之投資分別計算商譽，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及相關淨資產持份並未要求須重新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則於收購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再衡量之利得或損失即認列為損益。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固定資產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
	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
租賃會計	本公司現有設備之租賃，因未符我國會計準則關於資本租賃之要件規定，而以營業租賃處理。惟依 IAS 17「租賃」規定，應按合約判斷是否承受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以決定是否分類為融資租賃。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發行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之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有明確規範。惟依 IAS 12 之規定，當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時之課稅基礎等於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原始帳面金額之合計數時，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須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遞延所得稅應直接借記權益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後續變動認列於損益。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1) 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預付款項	\$129,821	\$872	\$130,693	C
土地使用權	42,502	(42,502)	-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74	(359)	2,215	A 及 B
長期預付租金	-	41,630	41,630	C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2,710	(517)	2,193	A
其他資產	2,434,042	-	2,434,042	
總資產	2,611,649	(876)	2,610,77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47	(447)	-	B
其他負債	930,224	-	930,224	
總負債	930,671	(447)	930,224	
股本	919,635	-	919,635	
資本公積	1,185,678	-	1,185,678	
保留盈餘	(472,314)	(429)	(472,743)	A 及 D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33	-	933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	47,046	-	47,046	
股東權益	1,680,978	(429)	1,680,549	

A. 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預付退休金。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 「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及採用 IFRS 1 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預付退休金減少 51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88 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 429 仟元。

B. 依 IAS 1 「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故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47 仟元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IAS 12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故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47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447仟元。

C. 土地使用權係IAS17規範之租賃交易，應屬長期預付租金性質，故將土地使用權42,502仟元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及長期預付租金。

D.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因選擇適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本公司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為零，以取代原帳載依其他權益減項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B)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應收帳款淨額	\$390,252	\$144	\$390,396	E
預付款項	142,641	845	143,486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2	(242)	-	B
土地使用權	40,568	(40,568)	-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85	329	2,214	A 及 B
長期預付租金	-	39,723	39,723	C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2,737	(509)	2,228	A
其他資產	2,747,547	-	2,747,547	
總資產	3,325,872	(278)	3,325,594	
負債準備-流動	-	144	144	E
其他負債	1,679,546	-	1,679,546	
總負債	1,679,546	144	1,679,690	
股本	926,986	-	926,986	
資本公積	748,174	-	748,174	
保留盈餘	(62,362)	(422)	(62,784)	A 及 D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798)	-	(12,798)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	46,326	-	46,326	
股東權益	1,646,326	(422)	1,645,904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預付退休金。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及採用IFRS 1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預付退休金減少509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87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422仟元。
- B、依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故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242仟元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C、土地使用權係IAS17規範之租賃交易，應屬長期預付租金性質，故將土地使用權40,568仟元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及長期預付租金。
- D、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因選擇適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本公司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為零，以取代原帳載依其他權益減項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E、其餘影響金額皆為依照IFRSs之相關規定予以重分類財務報表表達科目，並未影響股東權益。

(C)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損益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1,222,587	\$-	\$1,222,587	
營業成本	(1,142,173)	-	(1,142,173)	
營業毛利	80,414	-	80,414	
營業費用	(153,142)	432	(152,710)	A 及 B
營業淨損	(72,728)	432	(72,296)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3,752	(424)	13,328	B
稅前淨損	(58,976)	8	(58,968)	
所得稅費用	(2,668)	(1)	(2,669)	A
稅後淨損	(61,644)	7	(61,637)	

- A. 本公司係依IAS19之規定予以調整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預付退休金及退休金費用，使營業費用減少8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1仟元。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其餘影響金額皆為依照 IFRSs 之相關規定予以重分類財務報表表達科目，並未影響損益。

3. 依IFRS 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2) 以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IAS 19.120A(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 (3) IFRS 3「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IFRS 1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
  - (4) 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前給與或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 之規定。
  - (5) 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依 IFRIC 4 規定評估判斷相關交易安排是否含有租賃。
  - (6) 關於除役、復原或類似負債在轉換日之前所發生之變動無須追溯調整，而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依 IAS 37 之規定衡量負債。